

证券代码：430724

证券简称：芳笛环保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武汉芳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自然人填写

姓名	章北霖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武汉芳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一般项目：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非常规水源利用技术研发；机械设备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应急治理服务；环境应急技术装备制造；环境应急技术装备销售；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生态环境材料制造；生态环境材料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市政设施管理；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直接持股 19,503,000 股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还应填写

1、一致行动主体包括：章北霖、章北平、章北俊、王玲玲；

2、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

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章北霖	
股份名称	武汉芳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3年9月11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41,113,850 股, 占比 69.86%	直接持股 19,503,000 股, 占比 33.14%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
		一致行动或以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21,610,850 股, 占比 36.72%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275,750 股, 占比 7.27%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5,227,250 股, 占比 25.87%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38,252,500 股, 占比 65%	直接持股 16,641,650 股, 占比 28.27%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21,610,850 股, 占比 36.72%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14,400 股, 占比 2.4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5,227,250 股, 占比 25.87%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无	无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p>2023年9月11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章北霖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股票 2,861,350 股, 占股本比例 4.86%。章北俊、章北霖、章北平三人为兄弟关系, 王玲玲为章北平配偶, 以上四人为公司一致行动人, 合计拥有权益比例由 69.86%变为 65.00%。</p>

(二) 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是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自愿减持挂牌公司股份, 如有后续交易, 将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的要求进行披露。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章北霖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无。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二）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本报告书披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 1、章北霖身份证
- 2、交易系统截图

信息披露义务人：章北霖

2023年9月11日